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教育部 函

地址: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:02-2397-6800

聯絡人:張瓊文

電 話:02-7736-5877

受文者: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7年1月11日

發文字號:臺教高(四)字第1070001076E號.

速別:最速件

裝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發布令影本(含法規條文)、總說明、條文對照表(0001076EAOC_ATTCH36.odt、0001076EAOC_ATTCH37.pdf、0001076EAOC_ATTCH28.pdf、0001076EAOC_ATTCH29.pdf、0001076EAOC_ATTCH43.pdf)

主旨:「原住民學生就讀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減免辦法」,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7年1月11日以臺教高(四)字第1070001076B號令修正發布,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法規條文)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(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)下載。
- 二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,技專校院請逕洽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邱菁眉小姐(聯絡電話:02-7736-6740),大學校院請逕洽本部高等教育司張瓊文小姐(聯絡電話:02-7736-5877)。

正本:司法院秘書處、行政院法規會、行政院教育科學文化處、法務部、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終身教育司(請轉知所屬學校)、高等教育司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國立空中大學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除外)

副本: 電2018-01-11文 14:44:38章

線

訂